#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热门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飞舞 更新时间：2024-09-14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一、转让林地简况：转让山场为荒山，坐落在盈江县芒璋乡宝石村崩东自然村。地名为瓦约空，总面积亩（表面积为1120亩）。山场四至：东：从洼子荣腊汤地头顺国有林到洼子集体林地头至；南：从集体林地头顺洼子到洼子交口至；西：从交口顺...*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

一、转让林地简况：

转让山场为荒山，坐落在盈江县芒璋乡宝石村崩东自然村。地名为瓦约空，总面积亩（表面积为1120亩）。

山场四至：

东：从洼子荣腊汤地头顺国有林到洼子集体林地头至；

南：从集体林地头顺洼子到洼子交口至；

西：从交口顺洼子到洼子地头，再直对路董腊宗地脚至；

北：从董腊宗地脚顺路到排腊弄地脚，在直上到路，再顺路到洼子荣腊汤地头至。

二、转让期限

租期为柒拾年。自xx年六月一日至xx年六月一 日。（有效期为双方签订有效合同之日起生效）

三、转让价款

xx年六月一日，经双方协商评估，林地转让价款计人民币贰拾叁万整。

四、付款方式

乙方必须在变更手续全部完成后７日内将林木转让价款一次性付清给甲方，并办理合同交接手续。若逾期不付，作自动放弃，甲方可终止本合同，同时对乙方作合同违约处理。

五、甲方责任

1、甲方要确保转让林地无林权纠纷，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确保是林权所有者真实转让愿望表达，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转让山场的林地所有权证。

２、确保林地不是公益林（国家重点公益林、省级重点公益林），以20xx年国家验收为准，同时出具有关证明。

3、确保林地为宜林荒山荒地（甲方负责处理现有林地木材的处理）。

４、若出现山权纠纷，由甲方负责并负责赔偿乙方一切经济损失。

5、甲方负责修通通往林地的道路。（有待见面商议）

6、在本协议土地使用权转让更名过户过程中，涉及到\*\*\*府主管部门及\*\*\*府部门指定的机构应收取的各种税费，均由甲方承担，如按规定应由甲乙双方分担的，亦由甲方以乙方名义支付，乙方应承担的部分，已由乙方以转让价款方式体现在支付给甲方的价款中。

7、在乙方合理开发期间，如有村民进行恶意破坏，除追究个人责任外，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8、在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以前，有关该地块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责任；

1、乙方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合理开发利用。

2、乙方只能在转让的山场范围内经营。不得越界开发，在合同经营期限内所转让山场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全权负责，如造成经济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在合同期限内，若乙方未完成转让经营事宜，在合同期满后，将由甲方无偿收回使用。

3、乙方在经营期间必须注意森林防火工作，注意安全生产，切实加强防范措施，若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损失由乙方自负。

4、乙方经营该山场进行生产、林地培护、安装设施等所需有关费用由乙方自理。

七、违约责任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后生效，双方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得违约，若甲方违约，必须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并赔偿双倍保证金；若乙方违约，必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条款，一经查实，披露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八、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林业服务管理中心一份。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2**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就林地使用权与林木所有权转让的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特立本协议，供双方遵照执行。

一、甲方所转让的林地和林木系甲方与那丢屯和高坡屯转包而来，甲方与那丢屯和高坡屯于20xx年7月7日签订山地转包协议书（附件一）。现甲方把转包而来的山地经营权及其已经种下的桉树和杉木一次性转让给乙方。

二、转让期限：20\_年11月8日至2031年7月7日。

三、转让期内，在林地内所种植的一切经济林木属乙方所有。转让期内，乙方为了方便运输经济林木在林地内开公路，或者经过村里的公路时，如遇那丢屯或者高坡屯的村民进行干扰，由甲方出面进行调解处理。

四、转让价款：乙方支付林地使用权与林木所有权转让金共计人民币xx正（xx元）。

五、付款方式：本协议签订时，乙方一次性支付给甲方转让金人民币xx元（xx元），余下的xx万元（xx元）在20xx年xx月xx日前付清。剩余的壹万元作为押金，等第一次伐木后付清。

六、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林地面积以林业地\*\*\*为准，四至范围及面积见森林、林木、林地状况登记表（附件二）。林权证编号为：xx，宗地号：326

七、违约职责：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除赔偿对方的损失外，须向对方支付拾万元的违约金。

八、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九、本协议一式五份，本协议每位当事人持一份。

甲方：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3**

甲方：\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乙方：\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诚实守信的原则按照《农村土地承包法》、《森林法》、《合同法》、《民法通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特订立本林地的承包经营转让合同。

>一、林地名称、坐落、面积、用途

林地名称：\_\_\_\_\_合同档的为该林地的承包经营权林地所有人：\_\_\_\_\_甲方林权证号坐落：\_\_\_\_\_林地类型：\_\_\_\_\_面积：\_\_\_\_\_ 亩，共一宗。

第一宗( 亩)，四至界限为：\_\_\_\_\_东至 责任山;西至 责任山，南至责任山;北至 责任山。 详细四至界线见本合同附件1的附图。用途：\_\_\_\_\_本转让林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未经县级以上林业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批准，不得改变林地用途，用于非林建设。

>二、转让期限和起止时间

以转让方式流转，流转的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依法转让已登记取得林权证的林地承包经营权。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转让费。

3、向发包方提供乙方的有关情况。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

1、本和同生效之日交付林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向县级以上人民政策申请权属变更登记，并帮助乙方申领林权证，处理有关流转的事宜;确保转让林地产权清晰、未设定担保;第三人对本合同转让的承包地主张权利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不得影响乙方的权利。

2、尊重和维护发包人的林地所有权，既是报经发包方同意。

3、转让承包经营权不得损害相邻森林林地权利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

1、于本合同生产之日接受林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向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领林权证。

2、依法享有甲方对发包人享有的林地承包经营权等权利;对承包的林地占有、使用、收益权及其承包经营权的依法流转权、收益权(承包经营权可以依法再行转让，也可出租、入股或者以其它方式流转，其它方式承包的，还可抵押);享有国家相关扶持、优惠政策;承包林地被依法征收、征用、占有的，有权利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对在承包期内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收回承包林地的行为进行抗辨，依法行使损害赔偿请求权。

3、知悉甲方承包经营情况和林地的有关情况。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四)乙方的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转让费。

2、全面履行甲方对林地的发包人应当履行的各项义务;维持承包林地的林业用途，未经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改变林地用途，用于非林建设;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不断加大对承包林地的投入，提高其生产能力，提升其使用价值，推进开发利用进度;不抛荒承包林地，不损害林地和森林资源，不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不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林地内毁林开荒、采石、取土、建窑等;保护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和植物;采伐林木应有计划地依法进行;制止在林地违章用火的行为，一旦发生森林火灾和病虫害、林木盗伐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服从、支持县(区)、乡(镇)林地利用总体规划;接受发包人依法进行的监督、指导。

3、向发包人通报有关情况，善意履行合同有关附填义务。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转让费及支付时间、方式

转让费每年 元，合计 元，(大写：\_\_\_\_\_ )，自 年 月 日起以一次性付方式支付。

>五、违法责任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产后，应当善意履行义务，不符合规定且无合理事由的，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元(大写：\_\_\_\_\_);若造成损失的，应当采取补救措施，履行减损义务，承担赔偿责任，是否继续履行合同由守约方决定。

>六、争议的解决

本转让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也可以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调解，若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向林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其他事项

1、本转让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经甲乙双方确认签字后生产。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乡人民政府、林地承包合同管理机构(签证单位)各执一份，发包方备存一份。

转让方(盖章)：\_\_\_\_\_代表人(签名)：\_\_\_\_\_年 月签证单位(盖章)

受让方(签名)：\_\_\_\_\_代表人(签名)：\_\_\_\_\_年 月 签证人(签名)：\_\_\_\_\_

年 日 日 日 月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4**

出卖人（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森林法》和《林木和林地权属登记管理办法》规定，买受人（以下简称乙方）和出卖人（以下简称甲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林木林地买卖承包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林地座落吉林省临江市乡村社，小地名，施业区林班小班，林权证书编号，林地权属面积公顷，林木组成、出售给乙方，四至界限：东西南北。GPS座标定位EN。

（二）林木林地经营流转形式转让出售承包其它。

（三）林木林地所有权、使用权性质：林地所有权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林地使用权。

（四）林木林地成交价格按林地面积计算，该林地单位为\_\_\_\_（币）每亩元，总金额\_\_\_\_（币）。（小写）\_\_\_\_元（大写）十万仟佰拾元角分，按林木价值计算该林木单位为\_\_\_\_币，每\_\_\_\_立方米元，总金额\_\_\_\_元，小写元，大写十万仟佰拾元角分。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六）林地交付乙方使用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林木交付乙方使用期。

（七）林地林木附属。

（八）甲方保证林地林木没有任何林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

（九）办理林权登记所缴纳的`税、费由方按规定交纳。

（十）违约责任：协议签订后，双方必须信守。任何一方不得违反和无故终止协议。否则违约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_\_\_\_元给守约方。

（十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

（十二）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公证机关、林权登记机关各一份。

（十三）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四）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5天内，向申请登记备案。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5**

发包方： 简称甲方

承包方： 简称乙方

为了加快林业发展步伐，提高森林植被覆盖率，同时提高本组松山、林地利用率，增加农民经济收入，根据本组的实际情况，经村民代表研究决定，现将本组现有的松山、林地（约300亩）承包给乙方。具体条款如下：

一、四至边界：

东至： 路 ；西至： 水库

南至： 路 ；北至： 东庄组

二、承包时间为20年，即\_\_\_\_\_\_\_\_年9月10日—2028年9月10日。

三、乙方的.义务。在承包的林区里护林防火，坚决制止盗伐林木，滥占用林地等行为。

四、利益分成。乙方当年不支付承包金，待来年有采伐计划后，伐树出售所得现金甲乙双方各得50%。如国家在林业发展上有优惠政策，有乙方享受。

五、合同到期后，若乙方想继续承包，甲方应优先考虑乙方的优先权。

六、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议修订。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主管领导存一份。

八、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_\_\_\_年\_\_\_\_ 月 \_\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6**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此林地转让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准让森林资源位置及面积

1、甲方自愿将其合法拥有坐落于 的桉树树林 亩转让给乙方经营管理。

>二、转让期限

1、转让期限为 20xx年11月27日至20xx年12月1日。

>三、转让金额

1、本合同林地转让价格壹拾玖万元正(￥)，付款方式为签定合同日预付壹拾伍万元正(￥)，余下的肆万元正(￥)进山砍伐后付清。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1、转让合同签定后，现有资源归乙方所有，同时乙方享有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林地所有权及其林地配套设施等附着物的所有权，收益权和使用权。

2、甲方保证上述所转乙方林地是自留林地，非公益林地，非生态林地，产权清晰，没有产权纠纷，且不是抵押物，必须确保乙方正常生产时不受其他因素影响。如在转让后发生权属纠纷，或正常生产受人为阻挠，一律由甲方负责，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按造成损失对等的金额赔偿给乙方。

3、乙方林木砍伐申请时，甲方负责向乙方供给相关产权证明原件及村委证明。

4、甲方应维护乙方的所有合法权，乙方遇他人影响生产及发生火灾、偷盗等行为，甲方应协助乙方寻求相关部门及时配合处理，直至完毕。

5、乙方林木砍伐运输途中，甲方负责林地至公用水泥地道路的畅通。

>五、其他条款

1、合同签订日后即时生效，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同样据法律效应。

2、合同有效期间，双方一旦发生矛盾，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有向相关法律部门寻求解决的权利。

3、乙方同时附有甲方身份证复印件及林权证复印件作此合同附件。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7**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人（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可持续开发鸡笼山生态资源，落实阿拉斯加人民\*\*\*府的规划，好望角林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拟对鸡笼山腹地进行种植、畜牧、旅游休闲深层次开发。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方将其拥有合法经营权的坐落于的百分之百林权（含林地永久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经营收益权）约亩（附详细资料为附件）全部转让给乙方经营；双方议定如下条款，必须遵照执行：

一：\_\_\_亩，实际面积以林权证登记面积为准。该宗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卫星航拍\*\*\*），其地理经纬度坐标分别为\_\_\_。

二、甲方先期提供县林业局同意流转的`批文原件资料给乙方永久保存，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三、林权转让款人民币万元，双方订下转让协议后，乙方即向甲方支付20万元作为订金。全部林地过户完毕，甲方要为乙方申领新林权证，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待全部手续办结，相关证件交给乙方，双方即行结算全部转让费用，扣除前述订金转为转让林权款后，乙方应在60工作日内将余款付清给甲方。

四、甲方与该林地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由甲方自行解决，与乙方无关，若因甲方未能取得本宗转让所涉的林地经营权等情形而致本协议书无法履行的情形，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承担违约责任。

五、乙方因开发该林地与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或需要承包、租赁相邻属于其他集体的林地，甲方必须积极协助乙方与周边林地集体协调解决矛盾或承包、租赁事宜，若因甲方故意制造障碍，影响乙方的开发，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给付相应的补偿。

六、林区道路由乙方自建。乙方修建林区路如须从未流转给乙方的地面上通过，甲方保证从中协调乙方修路用地，任何一方不再向乙方收取修路用地的费用，甲方保证乙方在使用甲方已修好的公路时，甲方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七、甲方应提供该宗地界内所有的林地资料。如各类摸底调查表、勘查外业调查表。测量记录表、勘界公示表及林权登记申请表等等资料可以是复印件，但必须由县林业局加盖鲜章以证明与原件相符。双方根据上述相关林地资料另行编制面积、边界的勘查、确认工作进度表；如有必要，双方还应会同编制工作进度附表，以利于勘查、确认工作的顺利进行。

八、乙方因深度开发该宗林地，需要丙方办理相关的行\*\*\*许可事项，丙方须积极为乙方向好望角省林业厅办理好各项行\*\*\*许可事项，并为乙方争取相关的\*\*\*策、财\*\*\*扶持资金的支持。

九、因乙方已于\_\_\_年\_\_\_月日向甲方支付了20万元订金，故自当日起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其名下与本宗转让有涉的任何林权，否则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本协议一经双方签定，相关权益即转移给乙方，乙方依法自主经营，\*\*\*享有经营权益。乙方对本宗林权进行再流转、砍伐、林木结构调整等，甲方不得干涉。

十一、在协议转让期内，林权被依法征用，所得土地补偿费归乙方享有；林权附着物补偿费归乙方享有。

十三、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如发生违约责任，违约方除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须向对方支付\_\_\_20万元违约金。

十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依法、合理、公平的原则另行商定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五、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五份，经丙方见证后，甲、乙双方各持两份，送一份给县林业局备案。

甲方：\_\_\_

\_\_\_ 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

\_\_\_年\_\_\_月\_\_\_日

丙方 ：\_\_\_

\_\_\_年\_\_\_月\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8**

甲方(发包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乙方(承包方)：

村组户主：

身份证号：

住址：

甲、乙双方根据《\_农村土地承包法》、《\_森林法》和《吉林省集体林业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家庭承包经营标的

甲方同意将下表所列的林地使用权承包给乙方。由乙方负责造林，树木归乙方。

宗地号：

单位：公顷、立方米

>二、林地承包经营期限

乙方承包林地经营期限为\_\_\_\_ 年，自 \_\_\_\_年\_\_\_\_ 月\_\_\_\_ 日起至 \_\_\_\_年\_\_\_\_ 月\_\_\_\_ 日止。

>三、林地使用费标准及给付方式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交纳林地使用费 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 。

>四、承包林地的用途

经同甲方协商，承包的林地用于林业生产和发展林下经济，不得改变林地用途。承包的荒山、采伐迹地、小片荒和其他无立木林地应在一年内造林。乙方承包的林地需改变林地用途(建筑、开矿等)时，应同甲方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双方权益。乙方应落实管护措施，林木采伐应按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办理。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享有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林地所有权，监督乙方依照合同约定合理利用和保护林地，经营保护好森林、林木;

2、制止和举报乙方损害承包的林地、林木等森林资源的行为;

3、维护乙方的林地承包经营权和林木所有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经营合同;

4、尊重承包方的林业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如遇国家征用林地，享有林地补偿费的 \_\_\_\_\_\_\_\_%。

5、为乙方提供生产、经营、技术、信息等服务;

6、协助乙方做好护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等工作;

7、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享有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承包林地的使用权和本合同约定的林木所有权、收益权，有权依法自主组织林地、林木生产经营，有权依照有关规定进行流转，享有在法律规定内及合同约定内的处置权;

2、有权享受国家优惠政策扶助金;属于公益林的享有生态补偿权。如遇国家征用林地，享有林木补偿费、安置补偿费、地上附着物补偿费，享有林地补偿费的 \_\_\_\_%。

3、有权制止破坏林地和毁坏林木等违反林业法律、法规的行为，并及时向林业主管部门汇报;

4、依法保护、管理好承包的林地和林木，合理利用林地，承包的荒山、采伐迹地、小片荒和其他无立木林地应及时造林。不得因发展林地经济而对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和水土流失，要依法经营;

5、承包期内林地承包经营权采取转包、出租、互换方式流转的，当事人双方应签订书面合同并报甲方备案。采取转让方式流转的，须经甲方同意后按法定程序方可进行;承包期内可以继承。

6、乙方应依法采伐林木，采伐后应及时造林更新。不得擅自转租他人改变林地用途非法牟利。

7、依法保护好野生动、植物资源，做好护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一旦发生火灾和森林病虫害及林木盗伐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1.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

2.订立的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3.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5.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七、违约责任

(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违约，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二)甲方无正当理由擅自终止合同的，应向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林木价值 \_\_\_\_%的违约金;

(三)乙方没有按林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程经营，应造林而未造林或造成林地破坏的，应按规定向甲方赔偿林地损失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承包合同。

(四)在承包的林地上进行建筑、开矿等改变林地用途的，必须依法办理有关手续。对乙方私自进行改变林地用途的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视情节交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五)本合同约定的受让的林地应及时造林而乙方未造林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不因甲方法定代表人或乙方(户主)的变更影响合同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到期时如乙方林木继续存在，双方应续签合同

具体条款按当时情况重新制定。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发包方和承包方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县林业局、乡镇林业站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9**

出让方（甲方）\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甲方直系亲属\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乙方）\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直系亲属\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经村委同意，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房屋、土地和林地使用、经营权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转让房屋、土地、山林概况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_\_镇\_\_\_\_\_\_\_村 \_\_\_\_\_\_\_组的房屋、土地和林地使用权和经营权转让乙方从事生产经营。具体面积位置情况如下：

1、房屋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房屋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土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亩，土地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林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亩，林地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保留的备用墓地可在以上土地、林地适当位置选择（房屋周边土地除外），选择保留的备用杉树寿木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_\_\_\_\_\_\_\_\_\_为标记，共计\_\_\_\_\_\_\_\_棵。

>二、转让期限

甲方转让的房屋、土地和林地使用、经营权期限为一次性长期。国家二轮土地承包期限届至后如果不进行调整为永久长期，如果进行调整按照调整后的期限顺延。

>三、转让价格

1、甲、乙双方通过自愿协商，经村委会同意，通过货币形式买卖。

2、上述房屋、土地和林地使用、经营权转让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

>四、转让金给付时间和方式

1、双方在签订协议之日，乙方一次性全部付清转让金。

2、乙方在签订协议日将上述房屋、土地和山林使用、经营权转让金通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银行转账到甲方开户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收到转让金时需向乙方出具收据。

>五、权利与义务

1、本协议生效后，由该转让的房屋、土地和林地的所产生的一切权利、义务都由乙方承担和享有（除甲方保留的备用墓地及周围林木和备用寿木）。日后如有征用的，房屋、土地和林地赔偿款有关全部利益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异议。

2、甲方对现有的亲属墓地及周围树木继续使用和保护，乙方及乙方的子孙后代不得破坏和砍伐。

3、甲方可在上述土地、林地适当位置选择墓地以备用（房屋周边土地除外），并在山林里挑选杉树\_\_\_\_棵以作备用寿木，以\_\_\_\_\_\_\_\_\_\_为标记，乙方及乙方的子孙后代今后不得干涉和毁坏。

>六、争端问题

1、该房屋、土地和林地使用、经营权，转让后双方均确认无争议事情发生。如乙方出现房屋、土地和林地使用、

经营权争端问题或受到外人干涉阻碍，甲方应协助出面排解证明。

2、该房屋、土地和林地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乙方在该土地上办理建房等相关手续事宜时，需甲方出面协调的，甲方应出面帮助协调处理。

>七、继承事宜

1、甲方承诺转让后的房屋、土地和林地使用、经营权（除甲方保留的备用墓地及周围林木和备用寿木）在国家法律和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属于乙方。

2、乙方的继承人有权享有本协议的一切权利。甲方和甲方的继承人应当保证乙方及乙方继承人的权利不受侵犯。

>八、违约责任

1、如甲方违约，需支付乙方给付的土地转让金及赔偿相关损失。

2、若乙方违约，乙方自愿放弃所有支付的转让金及赔偿相关损失。

>九、协议效力

1、本协议经双方自愿达成，系甲乙双方真实意思表示，无任何欺哄行为。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确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村民委员会备案壹份。经双方签字按印、转让金付清后立即生效，甲

乙双方的任何家属及子孙后代均以此协议所列条款执行永不反悔（世世代代）。

>十、签字盖章

1、甲方签字\_\_\_\_\_\_\_\_\_按手印\_\_\_\_\_\_\_\_\_

甲方直系亲属签字\_\_\_\_\_\_\_\_\_按手印\_\_\_\_\_\_\_\_\_

2、乙方签字\_\_\_\_\_\_\_\_\_按手印\_\_\_\_\_\_\_\_\_

乙方直系亲属签字\_\_\_\_\_\_\_\_\_按手印\_\_\_\_\_\_\_\_\_

3、发包方代表签章\_\_\_\_\_\_\_\_\_

4、小组长签字\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0**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人（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可持续开发鸡笼山生态资源，落实阿拉斯加人民政府的规划，好望角林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拟对鸡笼山腹地进行种植、畜牧、旅游休闲深层次开发。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方将其拥有合法经营权的坐落于的百分之百林权（含林地永久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经营收益权）约亩（附详细资料为附件）全部转让给乙方经营；双方议定如下条款，必须遵照执行：

一：\_\_\_亩，实际面积以林权证登记面积为准。该宗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卫星航拍图），其地理经纬度坐标分别为\_\_\_。

二、甲方先期提供县林业局同意流转的批文原件资料给乙方永久保存，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三、林权转让款人民币万元，双方订下转让协议后，乙方即向甲方支付20万元作为订金。全部林地过户完毕，甲方要为乙方申领新林权证，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待全部手续办结，相关证件交给乙方，双方即行结算全部转让费用，扣除前述订金转为转让林权款后，乙方应在60工作日内将余款付清给甲方。

四、甲方与该林地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由甲方自行解决，与乙方无关，若因甲方未能取得本宗转让所涉的林地经营权等情形而致本协议书无法履行的情形，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承担违约责任。

五、乙方因开发该林地与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或需要承包、租赁相邻属于其他集体的林地，甲方必须积极协助乙方与周边林地集体协调解决矛盾或承包、租赁事宜，若因甲方故意制造障碍，影响乙方的开发，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给付相应的补偿。

六、林区道路由乙方自建。乙方修建林区路如须从未流转给乙方的地面上通过，甲方保证从中协调乙方修路用地，任何一方不再向乙方收取修路用地的费用，甲方保证乙方在使用甲方已修好的公路时，甲方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七、甲方应提供该宗地界内所有的林地资料。如各类摸底调查表、勘查外业调查表。测量记录表、勘界公示表及林权登记申请表等等资料可以是复印件，但必须由县林业局加盖鲜章以证明与原件相符。双方根据上述相关林地资料另行编制面积、边界的勘查、确认工作进度表；如有必要，双方还应会同编制工作进度附表，以利于勘查、确认工作的顺利进行。

八、乙方因深度开发该宗林地，需要丙方办理相关的行政许可事项，丙方须积极为乙方向好望角省林业厅办理好各项行政许可事项，并为乙方争取相关的政策、财政扶持资金的支持。

九、因乙方已于\_\_\_年\_\_\_月日向甲方支付了20万元订金，故自当日起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其名下与本宗转让有涉的任何林权，否则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本协议一经双方签定，相关权益即转移给乙方，乙方依法自主经营，独立享有经营权益。乙方对本宗林权进行再流转、砍伐、林木结构调整等，甲方不得干涉。

十一、在协议转让期内，林权被依法征用，所得土地补偿费归乙方享有；林权附着物补偿费归乙方享有。

十三、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如发生违约责任，违约方除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须向对方支付\_\_\_20万元违约金。

十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依法、合理、公平的原则另行商定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五、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五份，经丙方见证后，甲、乙双方各持两份，送一份给县林业局备案。

甲方\_\_\_乙方：

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年\_\_\_月\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1**

甲方(原林地使用者)：

乙方(原林木所有者)：

丙方(现林地使用及林木所有者)：

甲、乙、丙三方根据《林业法》、《合同法》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方将面积为100亩的橡胶林地及胶树3000株转让给丙方，转让期限为 年，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林权证》规定的使用期到 年止，使用期届满后甲方负责办理《林权证》使用期的延续手续，并保证合同继续履行至 年 月 日。

二、橡胶林地四界：东至 胶地为界；南至 胶地为界；西至 为界；北至 为界，林地面积及四至以《林权证》及其附\*\*\*为准。

三、橡胶林地转让金额为元( )，支付的时间为 年 月 日。

四、本合同履行期间，丙方享有对林地的经营管理权、使用权、收益权，转让权。

五、甲、乙方确认上述转让给丙方的林地、林木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不是甲、乙方债务的抵押物。

六、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林木由丙方自行处理，土地归还甲方。

八、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方不得对转让的林木进行任何砍伐及损坏；不得再行割胶及采集林地内的滋生物。

九、其他条款

1、甲、乙、丙三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变更和终止合同，违约者必须支付对方违约金，其违约金金额按本地违约时同等橡胶树市场价格的五倍支付。

2、本林地转让合同书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国家征收的税费由丙方承担，丙方不再承担镇\*\*\*府及村(居)民委员会、村民(居)小组的一切费用。

(2)甲、乙方负责协调和处置本林地与周边林地可能发生的矛盾纠纷。

4、本林地转让合同书未尽事宜，可经甲、丙双方协商制定补充协议，依法订立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一旦发生诉讼由当地县人民法院受理。

6、本林地转让合同书范本一式六份，甲、乙、丙三方、镇\*\*\*府、镇级林业主管部门、村民小组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2**

转让人(甲方)：

受让方(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森林法》、《\_农村土地承包法》、《\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林地的基本情况

转让林地位于勐满镇曼赛囡村委会上中良村民门桑，林地使用权和林木所有权人为门桑，面积为：400亩，转包给乙方，主要经济林木为橡胶，使用期终止日期为20xx年1月1日。

二、转让林地用途

本转让林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未经依法批准，不得用于非林建设。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有权依法获得转让收益。

2、义务

(1)确认前述转让林地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和经济纠纷;不是甲方债务的抵押物。如在转让后发现原来存在林地、林木权属纠纷和经济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2)维护乙方的林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转让合同。

(3)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依法享有转让林地使用、收益的权利，有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依法处置林木及产品。有权与其他农户联合，将承包经营权入股，从事林业合作生产。

(2)有权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和扶持政策。

(3)转让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对造成的损失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4)转让期内，有权将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林地和林木进行再转让，在转让的期限不得超过该林地扣除已使用期限后的剩余年限。

(5)受让人死亡，其继承人可以在转让期内继承经营。

2、义务

(1)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转让林地内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行为。在转让林地内发生毁林和乱占滥用林地行为时，应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2)依法做好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3)及时、足额支付林地转让费。

(三)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自本转让合同签订之日起，应在20xx年11月10日前停割该转让橡胶林地，并不得对该橡胶林木进行破坏性强割，同时应保持橡胶林地的胶碗、胶架、防雨设施完好无损。

2、移交橡胶林地时该橡胶林地的割胶物资(胶碗、胶架、防雨设施等)一并无偿移交给乙方。

3、乙方自20xx年11月30日起，经甲、乙双方清点并确认具体橡胶株数。

4、转让期满后，转让林地上的橡胶林木由乙方自行处理，所得收益归乙方。

四、转让价款和支付方式、支付时间本合同约定林地价按实际有效株数计算亩数，橡胶树按每有效株元/株计算，具体株数以双方实际清点并签字确认的数量为准，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支付给甲方定金20(大写：贰合万元整)，待甲方停割后，乙方再支付60万元(大写：陆拾万元整)给甲方，剩余的资金于20xx年2月底之前一次性付清给甲方。

五、违约责任及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40万元(大写：肆拾万元整)，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3、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补充协议。

5、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3**

转让人(甲方)：

受让方(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森林法》、《\_农村土地承包法》、《\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林地的基本情况

转让林地位于勐满镇曼赛囡村委会上中良村民门桑，林地使用权和林木所有权人为门桑，面积为：400亩，转包给乙方，主要经济林木为橡胶，使用期终止日期为2037年1月1日。

二、转让林地用途

本转让林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未经依法批准，不得用于非林建设。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有权依法获得转让收益。

2、义务

(1)确认前述转让林地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和经济纠纷；不是甲方债务的抵押物。如在转让后发现原来存在林地、林木权属纠纷和经济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2)维护乙方的林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转让合同。

(3)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依法享有转让林地使用、收益的权利，有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依法处置林木及产品。有权与其他农户联合，将承包经营权入股，从事林业合作生产。

(2)有权享受国家优惠\*\*\*策和扶持\*\*\*策。

(3)转让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对造成的损失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4)转让期内，有权将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林地和林木进行再转让，在转让的期限不得超过该林地扣除已使用期限后的剩余年限。

(5)受让人死亡，其继承人可以在转让期内继承经营。

2、义务

(1)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转让林地内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行为。在转让林地内发生毁林和乱占滥用林地行为时，应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2)依法做好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3)及时、足额支付林地转让费。

(三)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自本转让合同签订之日起，应在20xx年11月10日前停割该转让橡胶林地，并不得对该橡胶林木进行破坏性强割，同时应保持橡胶林地的胶碗、胶架、防雨设施完好无损。

2、移交橡胶林地时该橡胶林地的割胶物资(胶碗、胶架、防雨设施等)一并无偿移交给乙方。

3、乙方自20xx年11月30日起，经甲、乙双方清点并确认具体橡胶株数。

4、转让期满后，转让林地上的橡胶林木由乙方自行处理，所得收益归乙方。

四、转让价款和支付方式、支付时间本合同约定林地价按实际有效株数计算亩数，橡胶树按每有效株元/株计算，具体株数以双方实际清点并签字确认的数量为准，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支付给甲方定金20(大写：贰合万元整)，待甲方停割后，乙方再支付60万元(大写：陆拾万元整)给甲方，剩余的资金于20xx年2月底之前一次性付清给甲方。

五、违约责任及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40万元(大写：肆拾万元整)，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3、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补充协议。

5、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4**

签订日期：\_\_\_\_\_\_\_\_\_\_

甲方（原承包方）：\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 让 方）：\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_合同法》、《\_森林法》和《云南省林地管理条例》等有关法规条例规定，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转让标的、形式、期限

甲方将合法拥有有权处置的座落在 \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林地（四至为：东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南至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西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北至\_\_\_\_\_\_\_\_\_\_\_\_\_），共\_\_\_\_\_\_\_\_\_\_\_\_\_亩（林地权证号： ）以\_\_\_\_\_\_\_\_\_\_\_\_\_流转（转包、出租、转让、互换）方式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按时收取流转价款权利；

2.甲方标的物转让后其林地的所有权不变，转让期内乙方享有上述标的物收益权、处置权及经营管理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3.甲方转让期内应维护乙方的自主经营权，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的正常生产活动。

4.甲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告知乙方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该林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发生森林火灾、病虫害、偷盗等毁林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向甲方及有关部门报告;

3．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

4．该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5.乙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告知甲方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第三条 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及时间

乙方通过 方式取得甲方转让上述标的物，转让期内支付转让价格金额： ，支付时间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林地流转价款，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该林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该林地上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

（二）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交付林地，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三）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林地的使用权。乙方如需继续经营，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包权，但需与甲方重新协商签订合同。

（四）林地流转的期限超过国家规定的承包期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第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1)提请村委会、乡(镇)人民政府调解;

(2)提供转让合同管理机构仲裁;

(3)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后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生效。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甲方乡(镇)、村委会及转让合同管理机关(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负责人： 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鉴证单位：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5**

甲方:\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将其林地使用权及林木所有权转让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达成本合同。

第一条林地四至、范围、面积

甲方转让其林地及地上林木位于\_\_\_\_\_\_\_\_\_，面积为\_\_\_亩，具体位臵及四至范围如甲方提供的交地图。

第二条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三条地上林木状况及数量

地上树种为\_\_\_\_\_树，\_\_\_\_亩;\_\_\_\_\_\_树，\_\_\_\_\_\_亩。

第四条林木及林地产权及转移

1.甲方应确认甲方对该地拥有合法有效之林地及林木权属，并未对该林地使用权及林木所有权作任何处分;

2.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拥有该林地及林木权属证书的复印件，经乙方确认无疑后作为附件。

3.甲方确保该宗林地及林木权属流转中相关方的权利义务已正常履行，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4.甲方在合同生效后天内，应将该地的林地使用权及林木所有权登记在乙方名下，并办妥《林权证》。

5.该林地符合商品林用地规划。

第五条采伐指标及采伐运输手续的办理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林木采伐运输过程中所需的各种证照和指标。

第六条转让金的计算方法和款项支付方式

本合同林地转让价格为\_\_\_\_\_\_\_\_元/亩；付款方式\_\_\_\_\_\_\_\_。

第七条

1.在合同期限内，甲方应确保林地及周边原有道路和乙方根据林地经营需要新开林道的正常通行，如有他方干扰应负责给与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2.林地内原有之林业设施无偿提供给乙方使用;

3.甲方有责任协助解决乙方经营过程中治安问题，解决乙方与村民发生的争议等问题。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甲方所转让林地权属不合法、界址不清楚而引起纠纷，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必须赔偿乙方损失。

2.该宗林地的使用权流转中相关方的权利义务未完善履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必须赔偿乙方损失。

3.甲方林权证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于乙方名下的，甲方须双倍返还预付款给乙方。

4.由于他方干扰，造成乙方林地经营受阻，在妨害解除之前，乙方有权拒绝支付受阻面积的转让金，甲方应承担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5.若因道路通行问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及其它后果由甲方承担;

6.乙方未按期支付甲方转让金的，需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赔偿给甲方。

7.甲、乙中任何一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存在瑕疵，违约方须全额赔偿守约方损失;

8.甲方违约应对乙方承担赔偿责任，违约方未及时充分赔偿，乙方有权从应交甲方的合同对价中留臵扣赔相应的金额。

第九条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后签订补充合同解决。

3.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离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发包方、乡政府、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代表:\_\_\_\_\_\_\_\_\_

\_\_\_\_\_\_年\_\_\_月\_\_\_\_\_日\_\_\_\_\_\_年\_\_\_月\_\_\_\_\_日

发包方意见:本村(或村民小组)同意由\_\_\_\_\_\_\_\_将上述土地承包经营权(土地使用权)转让给\_\_\_\_\_\_\_\_公司用于造林。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6**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协商后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坐落于村用材林(东至：南至：西至：北至：森林类别：，地类：林地)

二、转让期为年;\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为止。

三、转让费于协议签定之日一次性付清，共计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

四、林地面积、四至以林权证及其附图为准。

五、甲乙双方的义务与权利。

1.甲方保证本次流转的`林地承包经营权在原取得过程中合法有效，并保证本次流转的林地符合林权的有关法律，法规，转让年限不得超过甲方剩余承包年限。

2.乙方对已转让林地依法享有使用权、经营权、收益权，有权依法自主生产经营和处置林木及其产品。

3.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由乙方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

六、其他条款。

1、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协议。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元。

2、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制定补充协议，依法订立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中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地收购合同范本17**

甲方(原承包方)：\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让方)：\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_合同法》、《\_森林法》和《云南省林地管理条、例》等有关法规条、例规定，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转让标的、形式、期限

甲方将合法拥有有权处置的座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林地(四至为：东至\_\_\_\_\_\_\_\_\_\_\_\_，南至\_\_\_\_\_

第二条、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享有按时收取流转价款权利;

甲方标的物转让后其林地的所有权不变，转让期内乙方享有上述标的物收益权、处置权及经营管理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甲方转让期内应维护乙方的自主经营权，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的正常生产活动。

甲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告知乙方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享有该林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发生森林火灾、病虫害、偷盗等毁林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向甲方及有关部门报告;

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

该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乙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告知甲方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第三条、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及时间

乙方通过方式取得甲方转让上述标的物，转让期内支付转让价格金额：，支付时间。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林地流转价款，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该林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该林地上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

(二)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交付林地，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三)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林地的使用权。乙方如需继续经营，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包权，但需与甲方重新协商签订合同。

(四)林地流转的期限超过国家规定的承包期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第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1)提请村委会、乡(镇)人民政府调解;

(2)提供转让合同管理机构仲裁;

(3)向人民法院提讼。

第七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后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生效。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甲方乡(镇)、村委会及转让合同管理机关(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